

第五章：勞工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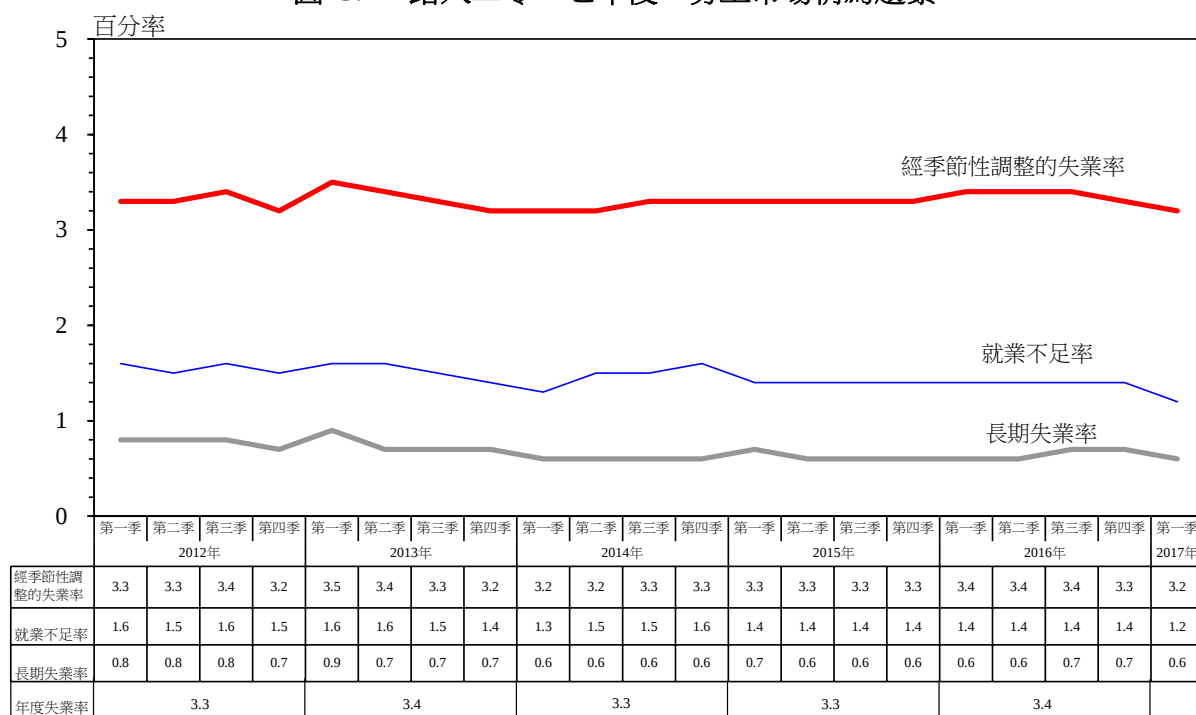
摘要

- 勞工市場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略為趨緊，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微跌至3.2%，為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後的最低水平，顯示勞工市場繼續處於全民就業狀態。
- 隨着經濟在二零一六年年內重拾動力，勞工需求逐步轉強，擺脫先前的疲態。踏入二零一七年後，總就業人數的增長步伐加快。最新數據亦顯示，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的跌幅有所收窄。
- 勞工市場表現堅穩，名義工資及薪金在二零一六年持續上升，儘管升幅隨通脹緩和而稍低於前一年。較低薪工人的收入亦續見可觀增長。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¹⁾

5.1 勞工市場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保持堅穩，並略為趨緊。受惠於經濟表現好轉，勞工需求在踏入二零一七年後持續增加，收復早前部分失地。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的增長步伐都有所加快。與上一季比較，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²⁾再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3.2%，為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後的最低水平。就業不足率⁽³⁾同樣下跌，較上一季回落 0.2 個百分點至 1.2%，是三年來的低位。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的最新數據亦顯示，勞工需求正在復蘇，就業人數增長輕微加快，而整體職位空缺數目的跌幅則進一步收窄。在此背景下，整體工資及收入持續上升，較低薪工人的收入升幅更為顯著。

圖 5.1：踏入二零一七年後，勞工市場稍為趨緊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供應方面，勞動人口⁽⁴⁾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按年再增 0.9%至 3 947 400 人，較上一季 0.3%的增幅快。由於勞動人口參與率在第一季按年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61.2%，勞動人口的增長稍快於同期就業年齡人口(即 15 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0.7%的增幅。

5.3 需求方面，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總就業人數⁽⁵⁾按年增長 1.0%至 3 822 400 人。具體而言，建造業、地產業、維修、洗滌、家居及雜項服務業和人類保健服務業的就業人數在二零一七年年初繼續錄得穩健增長。訪港旅遊業持續復蘇，與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即零售、住宿及膳食服務業)的整體就業人數也有不俗增長。

表 5.1：勞動人口、就業人數、失業人數及就業不足人數

	<u>勞動人口</u>		<u>就業人數</u>		<u>失業人數</u> ^(a)	<u>就業不足人數</u>
二零一六年 全年	3 920 100	(0.4)	3 787 100	(0.4)	133 000	54 700
第一季	3 914 100	(0.2)	3 783 000	(§)	131 100	53 500
第二季	3 911 200	(0.5)	3 774 300	(0.3)	136 900	54 500
第三季	3 925 900	(0.5)	3 785 800	(0.4)	140 100	55 800
第四季	3 914 500	(0.3)	3 791 900	(0.3)	122 500	54 70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	3 930 500	(0.5)	3 809 400	(0.6)	121 100	50 1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	3 943 800	(0.9)	3 824 400	(1.0)	119 400	48 800
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三月	3 947 400	(0.9)	3 822 400	(1.0)	125 000	49 000
	<0.7>		<0.8>			

註：(a) 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2：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的增長步伐都有所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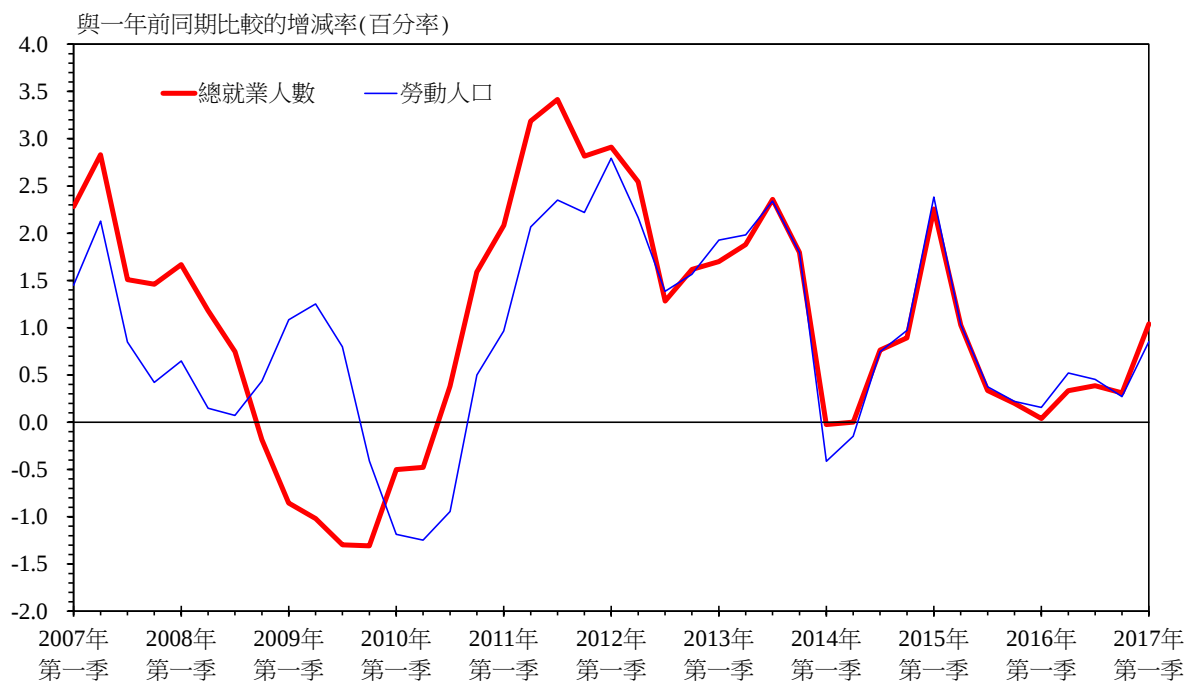


表 5.2：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第一季
<u>男性</u>						
15 至 24 歲	36.3	37.8	37.8	39.1	39.5	37.0
其中：						
15 至 19 歲	10.4	11.0	11.1	11.7	12.9	9.6
20 至 24 歲	61.1	62.5	61.4	62.0	60.7	58.0
25 至 29 歲	94.4	93.8	93.4	93.7	92.9	91.8
30 至 39 歲	96.8	96.9	96.5	96.5	96.4	96.8
40 至 49 歲	95.3	95.5	94.7	95.1	95.0	95.1
50 至 59 歲	85.2	86.9	86.7	86.6	86.0	86.5
60 歲及以上	25.5	27.0	28.0	28.5	29.9	30.8
整體	68.7	69.2	68.8	68.8	68.6	68.4
<u>女性</u>						
15 至 24 歲	37.6	40.0	39.3	41.4	41.9	40.6
其中：						
15 至 19 歲	9.7	11.5	12.5	12.8	12.3	10.3
20 至 24 歲	62.2	64.2	61.4	63.6	63.6	62.0
25 至 29 歲	87.3	86.5	86.3	85.7	86.2	87.3
30 至 39 歲	77.6	78.4	78.9	78.4	78.0	80.3
40 至 49 歲	70.7	72.8	73.0	73.7	73.4	73.7
50 至 59 歲	53.9	56.2	57.2	58.3	59.7	60.0
60 歲及以上	8.8	9.7	10.7	11.4	12.3	13.3
整體	53.5	54.5	54.5	54.7	54.8	55.3
<u>男女合計</u>						
15 至 24 歲	36.9	38.9	38.5	40.2	40.7	38.8
其中：						
15 至 19 歲	10.0	11.3	11.8	12.3	12.6	10.0
20 至 24 歲	61.6	63.4	61.4	62.8	62.2	60.0
25 至 29 歲	90.3	89.6	89.4	89.2	89.2	89.3
30 至 39 歲	85.5	85.9	86.0	85.7	85.4	86.9
40 至 49 歲	81.4	82.5	82.3	82.7	82.4	82.6
50 至 59 歲	69.2	71.1	71.4	71.8	72.2	72.5
60 歲及以上	16.9	18.0	19.0	19.6	20.7	21.7
整體	60.5	61.2	61.1	61.1	61.1	61.2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失業概況

5.4 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失業人數較上一季增加 2 500 人至 125 000 人，但較去年同期下降 4.7%。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跌至 3.2%，幾近三年來的低位。

5.5 與上季度比較，多個經濟行業的失業率(未經季節性調整)均見改善，而改善程度較明顯的行業計有餐飲服務活動業(跌 0.6 個百分點)、地產業(跌 0.4 個百分點)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不包括清潔及同類活動業)(同樣跌 0.4 個百分點)。與去年同期比較以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由於勞工市場趨緊，主要經濟行業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失業情況大都較去年同期好轉，運輸及倉庫業、清潔及同類活動業和社會工作活動業則除外。具體而言，隨着訪港旅遊業逐步復蘇，零售業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的失業率分別較去年同期下跌 0.6 和 0.3 個百分點。就整體低薪行業⁽⁶⁾而言，失業率維持在 3.2%的水平，並較一年前同期的水平下跌 0.2 個百分點。

5.6 按技術階層分析，較高技術階層的失業率為 1.8%，按季變動不大，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則升 0.3 個百分點至 3.6%，但後者的情況相信主要是反映季節性因素的影響。按年比較(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較高與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分別微跌 0.1 和 0.2 個百分點。

5.7 至於其他社會經濟特徵方面，失業率按年跌幅較顯著的組別計有 15 至 24 歲人士(跌 0.6 個百分點)和專上教育程度人士(跌 0.3 個百分點)。

圖 5.3：多個主要經濟行業的失業率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按年均見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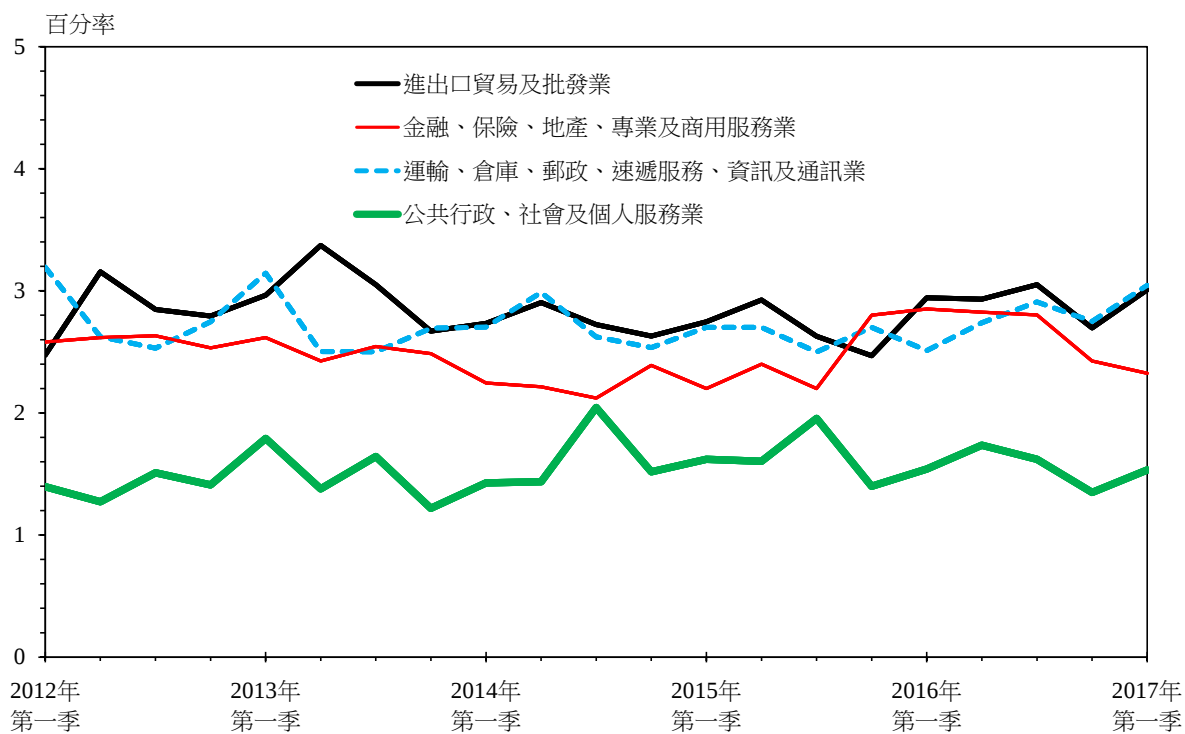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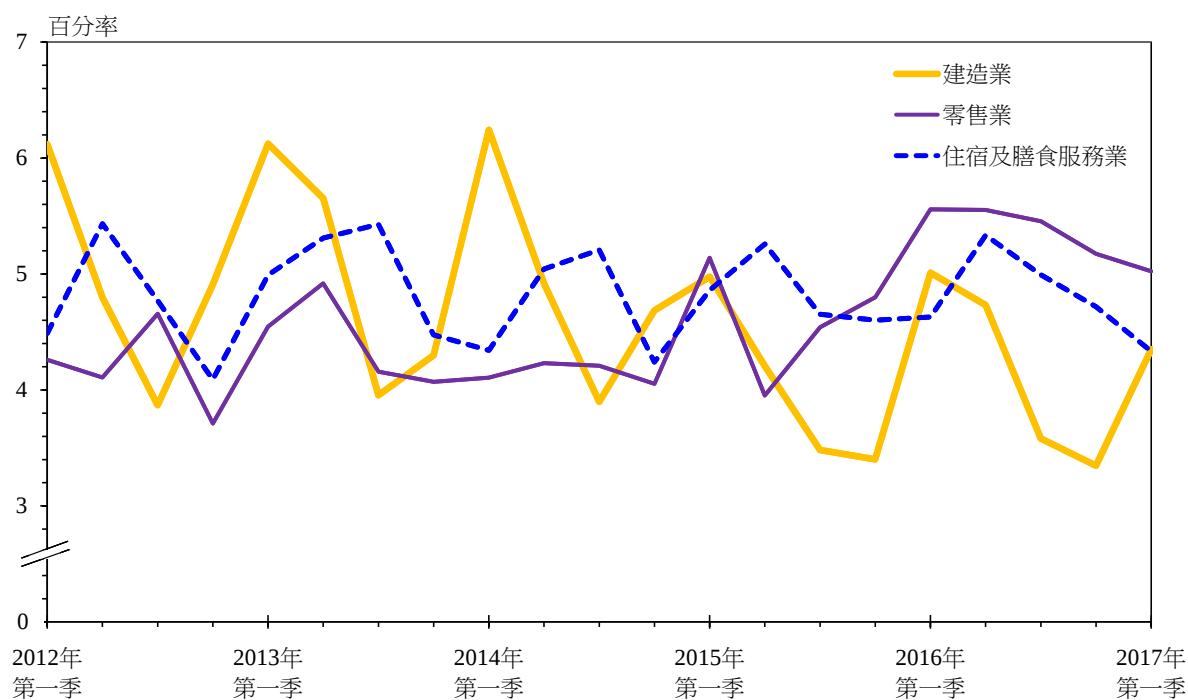


表 5.3：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失業率

	<u>二零一六年</u>				<u>二零一七年</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u>第一季</u>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2.9	2.9	3.0	2.7	3.0
零售業	5.6	5.6	5.5	5.2	5.0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4.6	5.3	5.0	4.7	4.3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2.6	2.9	3.0	2.9	3.3
資訊及通訊業	2.4	2.4	2.8	2.8	2.5
金融及保險業	2.0	2.1	2.2	1.9	2.0
地產業	2.4	3.0	2.5	2.3	1.9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3.6	3.3	3.4	2.8	2.7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5	1.7	1.6	1.3	1.5
製造業	4.3	3.8	3.0	2.4	2.6
建造業	5.0	4.7	3.6	3.3	4.4
整體*	3.3 (3.4)	3.5 (3.4)	3.6 (3.4)	3.1 (3.3)	3.2 (3.2)

註： * 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4：較高與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均按年微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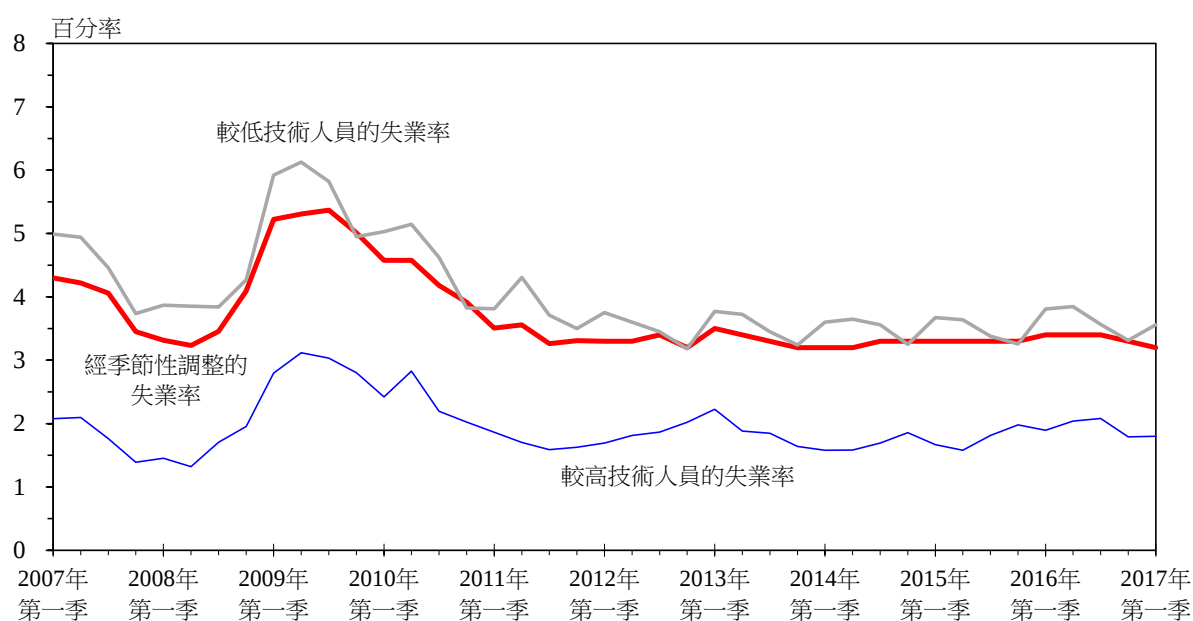


表 5.4：按技術階層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u>較高技術階層</u>	1.9	2.0	2.1	1.8	1.8
經理及行政級人員	1.7	1.8	1.2	1.3	1.4
專業人員	1.3	1.6	2.1	1.4	1.8
輔助專業人員	2.3	2.4	2.6	2.2	2.0
<u>較低技術階層[^]</u>	3.8	3.8	3.6	3.3	3.6
文書支援人員	3.4	3.5	3.9	3.4	3.2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4.8	5.0	4.3	4.3	4.3
工藝及有關人員	4.9	4.3	3.8	3.8	4.5
機台及機器 操作員及裝配員	2.4	2.5	2.8	1.8	2.8
非技術工人	3.2	3.3	2.9	2.6	3.1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以及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其他職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表 5.5：按年齡及教育程度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u>年齡</u>					
15 至 24 歲	8.9	10.2	10.8	9.4	8.3
其中：					
15 至 19 歲	15.0	16.9	11.9	11.6	11.7
20 至 24 歲	7.9	9.1	10.6	9.1	7.8
25 至 29 歲	3.9	3.9	4.4	3.6	4.0
30 至 39 歲	2.0	2.2	2.5	2.4	2.1
40 至 49 歲	3.0	3.0	2.8	2.4	2.6
50 至 59 歲	3.4	3.1	3.1	2.8	3.3
60 歲及以上	2.2	3.0	1.9	1.9	2.2
<u>教育程度</u>					
小學及以下	3.3	3.5	2.9	2.8	3.2
初中	4.4	4.4	4.0	4.0	4.5
高中 [^]	3.2	3.7	3.5	3.1	3.0
專上	3.2	3.0	3.6	2.9	2.9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工藝程度課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5.8 其他量度失業問題嚴重程度的指標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數字與一年前的水平比較，大部分保持平穩。長期失業(即失業達六個月或以上)人數由去年同期的 24 100 人微跌至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 23 600 人，長期失業率則處於 0.6%的低水平，而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仍維持於 70 日。同時，長期失業人數佔總失業人數的比例維持在 18.9%的偏低水平。在總失業人數(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當中，被解僱或遣散的比例亦幾無變動，保持在 49.0%的水平。

就業不足概況

5.9 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勞工需求逐步轉強，亦令就業不足情況改善。與上一季比較，就業不足率下跌 0.2 個百分點至 1.2%，為三年來的新低，就業不足人數亦減少 5 600 人至 49 000 人。清潔及同類活動業和建造業的就業不足率跌幅較為明顯。按職業類別分析，較高技術階層的就業不足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0.4%，而較低技術階層的就業不足率則下跌 0.2 個百分點至 1.8%，當中以工藝及有關人員、非技術工人和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的就業不足率跌幅較為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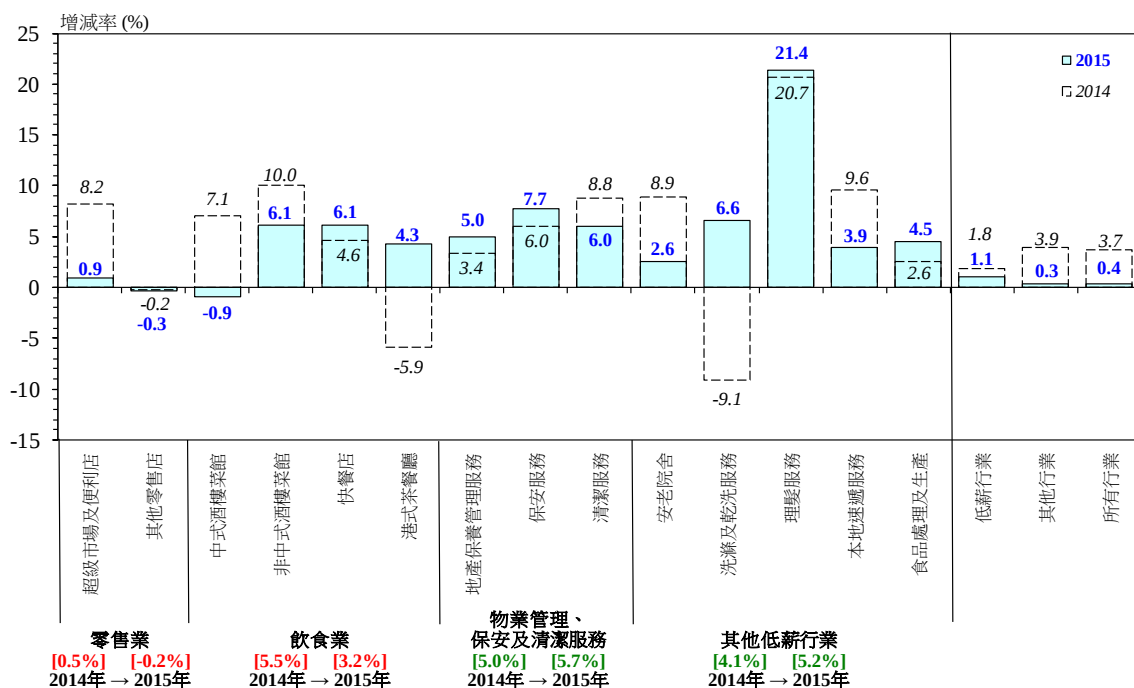
專題 5.1

二零一五年低薪行業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情況

企業的業務表現與勞工市場息息相關。法定最低工資雖然有助保障基層僱員免於工資過低，但亦會引致企業的勞工成本增加。經營成本上漲對企業營運有一定壓力，而企業如何應對額外開支，則非常取決於經濟環境。倘若企業要透過減省人手來應對，必然會影響僱員就業的穩定性，對技術水平及議價能力較低的僱員尤其不利。可幸的是，自二零一一年五月法定最低工資實施以來，香港經濟持續擴張，勞工市場一直大致維持堅穩。本專題根據政府統計處發布的二零一五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結果⁽¹⁾，剖析僱用較多低薪僱員的低薪行業和業內中小型企業⁽²⁾(中小企)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情況。

二零一五年，香港整體經濟進一步溫和增長 2.4%。低薪行業當中，大部分行業的業務收益仍錄得溫和增幅，惟零售業的表現較受當時訪港旅遊業走弱拖累，業務收益微跌 0.2%。受累於零售業整固，整體低薪行業業務收益於二零一五年輕微上升 1.1%，升幅稍慢於二零一四年 (圖 1)。

圖 1：二零一五年經濟溫和增長，大部分低薪行業的業務收益錄得升幅



註：[] 括號內數字為該行業所有企業於指定年份的業務收益增減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營運成本

勞工市場於二零一五年大致穩定，加上法定最低工資自同年五月起上調，勞工成本普遍上升。低薪行業由於大多屬勞動密集型，僱員薪酬繼續是大部分低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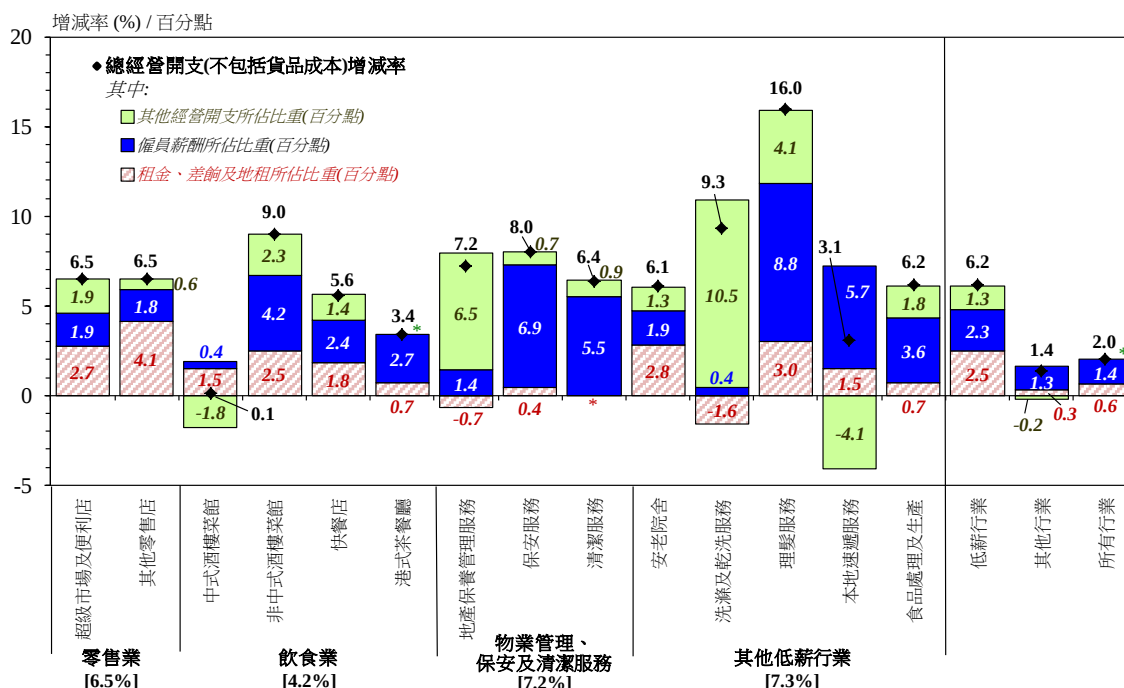
(1) 有關過往年份低薪行業的企業業務表現，請參閱《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 6.1、《二零一四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5.1、《二零一五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5.1 及《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5.1。

(2) 本專題所討論的統計數字，只包括有聘用僱員的企業。中小企是指就業人數少於 50 人的企業。

專題 5.1 (續)

行業總經營開支增加的主要因素，尤其是理髮、保安、本地速遞及清潔服務等行業。以保安及清潔服務為例，這兩個行業的總經營開支分別增加 8.0% 和 6.4%，當中的 6.9 和 5.5 個百分點為僱員薪酬增幅所致，佔比超過 85%。此外，洗滌及乾洗服務的其他經營開支亦明顯上升，大致反映業內部分企業在外判服務時亦間接受勞工成本上漲影響。至於其他低薪行業如零售業，除了應對薪酬開支增加外，由於租金佔其總經營成本的比例相對較高(近四成)，這些行業同時要面對較大的租金壓力 (圖 2)。

圖 2：僱員薪酬繼續是大部分低薪行業總經營開支增加的主要因素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項目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 括號內數字為該行業所有企業於二零一五年的總經營開支增減率。
(*) 正負小於 0.05 個百分點。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企業須面對一定成本壓力，但低薪行業總經營開支的升幅由二零一四年的 7.4% 略為減慢至二零一五的 6.2%，或反映企業在經營環境轉變下加強成本控制，透過節流來提升營運效率。以零售及飲食業為例，雖然勞工成本及租金持續錄得較顯著的升幅，但兩者的其他經營開支增幅都在二零一五年明顯放緩。

盈利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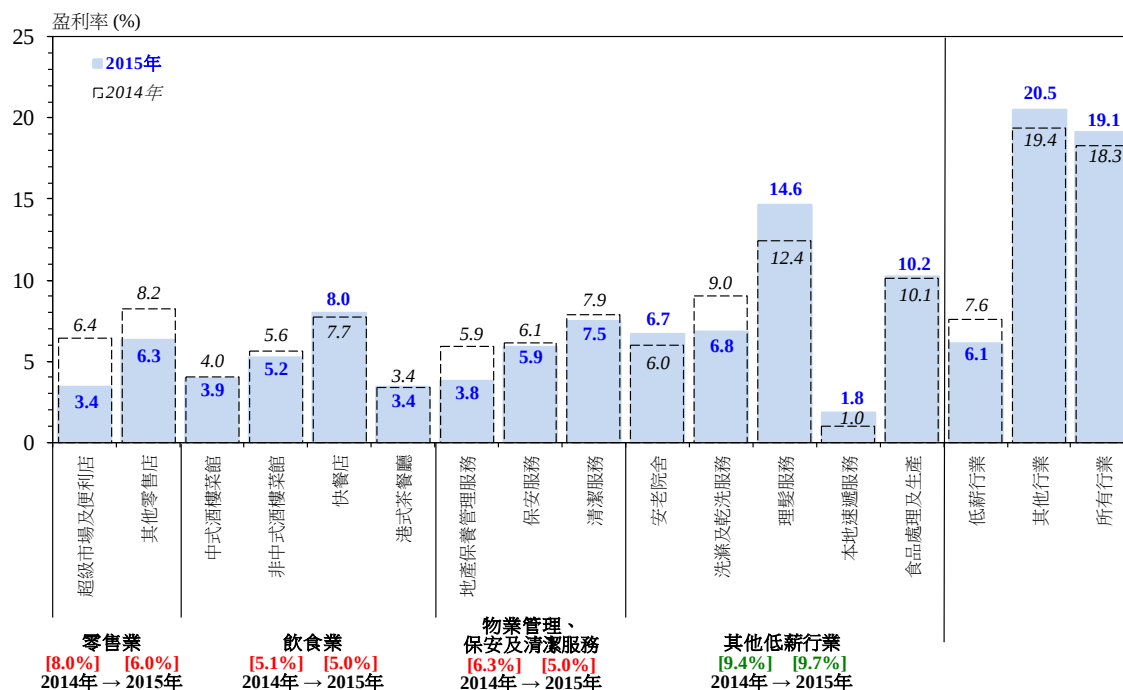
受惠於二零一五年經濟環境大致穩定，企業還能夠透過提價將部分成本增幅轉嫁予消費者。數據顯示，零售、洗滌及乾洗服務和地產保養管理服務業除外，大部分低薪行業的盈利率⁽³⁾大致與二零一四年相若。就零售業而言，由於二零

(3) 稅前盈利率(簡稱盈利率)是指未扣除稅項、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枯竭／撇帳及撥備等項目的盈利，相對業務收益的比率。

專題 5.1 (續)

一五年業務表現較受旅遊業整固影響，盈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 8.0%進一步下跌至二零一五年的 6.0% (圖 3)。

圖 3：二零一五年大部分低薪行業的盈利情況與二零一四年大致相若



註： [] 括號內數字為該行業所有企業於指定年份的盈利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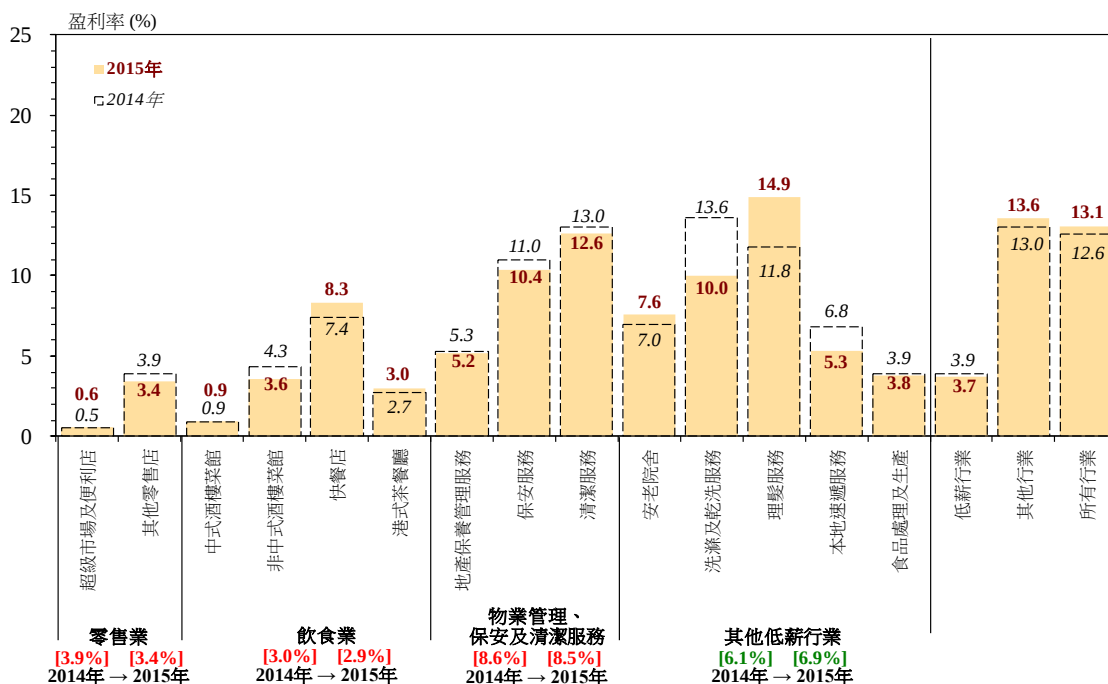
中小企

二零一五年，香港經濟溫和擴張，大部分低薪行業內中小企的業務收益均有所增長。當中，零售業中小企表現較大型企業佳，其業務收益於二零一五年回升 7.3%，相信是受惠於本地消費需求相對堅穩；相比之下，售賣奢侈品的大型零售店受旅客消費下跌的影響較為顯著。

惟大部分低薪行業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狀況仍較整體行業遜色 (圖 4)。相比大型企業，中小企普遍未能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和更有效率的管理，同時亦礙於資源所限，其轉嫁及控制成本的能力一般較為遜色。以零售業及飲食業為例，其中小企於二零一五年的整體盈利率仍然偏低，僅分別為 3.4%及 2.9%，較整體水平 6.0%及 5.0%為低，個別細分行業例如中式酒樓菜館和超級市場及便利店的中小企更只賺取微利。因此，中小企在外圍環境逆轉時的迴旋空間較大型企業小，透過壓縮盈利率渡過經濟難關的能力亦較弱。當企業未能承受外來衝擊，加上營運成本不斷上漲，便可能導致裁員，甚至結業，對勞工市場的影響不容忽視。

專題 5.1 (續)

圖 4：中小企的整體盈利情況仍然較弱，反映其經營環境較為嚴峻



註：[] 括號內數字為該行業中小企於指定年份的盈利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結語

總括而言，由於二零一五年法定最低工資上調的幅度相對溫和，對企業所造成的經營壓力並沒有首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實施時那麼明顯。自法定最低工資實施以來，勞工市場得以一直處於全民就業狀態，有賴於本港經濟在外圍環境欠佳下仍持續溫和增長，從而緩和了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對企業營運的影響。

不過，對於屬勞動密集型的低薪行業，勞工成本持續增加必定會為相關企業的營運帶來壓力。雖然香港經濟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起重拾動力，較近期的經濟數據亦顯示本港內部需求維持堅穩，訪港旅遊業逐步改善，但外圍經濟環境仍充斥着各種不明朗因素，將繼續為不同行業的企業帶來挑戰。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剛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上調至每小時 34.5 元，在宏觀經濟前景仍有變數的背景下，不同行業往後的表現如何，仍須繼續密切觀察。

機構就業概況

5.10 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有關就業、職位空缺、工資和薪金的季度統計數據，目前只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數字。我們已參考其他輔助資料，盡可能令分析更貼近最新情況。

5.11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私營機構就業人數按年溫和上升 0.8%至 2 829 800 人，顯示勞工需求在臨近二零一六年年底時逐步復蘇。職位數目續見顯著增長的行業計有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按年升 10.2%)和人類保健服務業(升 4.2%)，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不包括清潔及同類活動業)的職位增長也見加快(升 2.9%)。同時，隨着訪港旅遊業在二零一六年後期有相對改善，與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如零售業(按年跌 0.2%)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跌 0.1%)的就業人數跌幅均有所收窄。另一方面，就業人數跌幅較明顯的行業則包括一直呈長期跌勢的製造業(跌 4.1%)和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業(跌 3.1%)。按機構規模分析，中小型企業(中小企)⁽⁷⁾的就業情況從始於二零一五年年底的弱勢反彈，就業人數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按年增長 0.4%，而大型企業的就業人數則按年上升 1.1%。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受累於年初經濟表現較為呆滯，私營機構總就業人數僅微增 0.6%，是二零零九年以來最慢的升幅。公務員方面，僱員人數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按年上升 1.0%，而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的升幅則為 1.2%。

表 5.6：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就業情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546 500 (-1.4)	549 200 (-0.7)	545 700 (-1.5)	545 400 (-1.6)	545 500 (-1.9)	542 400 (-0.7)	542 900 (-1.1)	543 000 (-0.5)	542 000 (-0.6)	541 600 (-0.7)
零售業	269 600 (-0.5)	271 500 (0.6)	269 900 (-0.7)	268 900 (-0.3)	268 100 (-1.3)	266 600 (-1.1)	266 200 (-1.9)	266 200 (-1.4)	266 500 (-0.9)	267 500 (-0.2)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業	283 000 (-0.1)	283 700 (0.9)	282 700 (-0.1)	282 300 (-0.2)	283 300 (-0.8)	281 600 (-0.5)	280 600 (-1.1)	280 800 (-0.7)	282 100 (-0.1)	282 900 (-0.1)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177 400 (1.6)	176 600 (2.8)	176 500 (1.1)	178 200 (1.6)	178 500 (1.1)	178 400 (0.5)	178 600 (1.2)	177 900 (0.8)	178 200 (§)	178 800 (0.2)
資訊及通訊業	105 300 (1.1)	104 000 (1.2)	104 900 (1.4)	105 500 (0.7)	106 500 (1.2)	106 000 (0.7)	105 700 (1.6)	105 100 (0.2)	105 700 (0.2)	107 300 (0.8)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712 100 (2.2)	711 400 (2.6)	712 300 (2.6)	712 500 (2.6)	712 400 (1.2)	719 500 (1.0)	714 100 (0.4)	718 000 (0.8)	720 600 (1.1)	725 200 (1.8)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97 200 (3.1)	494 100 (3.9)	495 200 (3.2)	497 400 (3.1)	501 900 (2.2)	505 500 (1.7)	505 500 (2.3)	503 400 (1.7)	505 200 (1.6)	508 000 (1.2)
製造業	99 600 (-2.8)	100 300 (-3.1)	99 600 (-2.6)	99 600 (-3.0)	98 900 (-2.6)	96 000 (-3.6)	97 800 (-2.5)	96 100 (-3.5)	95 300 (-4.4)	94 900 (-4.1)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95 100 (14.9)	91 900 (16.9)	92 800 (16.4)	93 700 (8.3)	102 000 (18.1)	107 800 (13.3)	104 800 (14.1)	106 200 (14.4)	107 800 (15.0)	112 400 (10.2)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 的私營機構 ^(b)	2 796 700 (1.2)	2 793 700 (1.9) <0.2>	2 790 500 (1.3) <§>	2 794 600 (1.1) <0.2>	2 808 000 (0.7) <0.2>	2 814 800 (0.6)	2 807 200 (0.5) <0.1>	2 807 600 (0.6) <0.2>	2 814 500 (0.7) <0.3>	2 829 800 (0.8) <0.2>
公務員 ^(c)	164 100 (0.7)	163 600 (0.5)	163 800 (0.6)	164 000 (0.6)	164 900 (0.9)	166 100 (1.2)	166 200 (1.5)	165 500 (1.1)	165 900 (1.1)	166 600 (1.0)

註：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從商業機構所得的就業數字，與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從住戶所得的數字稍有差別，主要原因是兩者所涵蓋的行業範圍有異：前者涵蓋選定主要行業，而後者則涵蓋本港各行各業。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總就業數字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就業人數。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職位空缺情況

5.12 職位空缺情況在臨近年底時同樣有相對改善。私營機構職位空缺的按年減幅由二零一六年九月的 7.1%，進一步收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 5.8%。然而，由於年初時職位空缺大幅減少，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的職位空缺數目連續第三年錄得跌幅，下跌 9.1%至平均 68 750 個。

5.13 按經濟行業分析，金融及保險業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按年急跌 19.0%，部分原因是一年前的比較基數較高。至於其他行業如資訊及通訊業(按年跌 14.4%)、專業及商用服務業(不包括清潔及同類活動業)(跌 13.8%)、人類保健服務業(跌 12.7%)和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業(跌 12.5%)的職位空缺，也錄得雙位數跌幅。另一方面，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的職位空缺按年躍升 29.7%。受惠於區內貿易往來反彈，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升 9.7%)的職位空缺也有顯著增長。同時，訪港旅遊業有相對改善，有助於住宿及膳食服務業扭轉職位流失的勢頭，該行業的職位空缺在連跌七季後微升 1.2%。就職業類別而言，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按年跌幅擴大至 10.2%，二零一六年九月的跌幅則為 4.6%。這或多或少抵銷了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於同期按年跌幅由 8.2%減至 3.8%的正面發展勢頭。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較高與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跌幅大致相近，分別下跌 9.4%和 8.9%，當中以輔助專業人員職位空缺的跌幅最為明顯。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和中小企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職位空缺跌幅均見收窄，較一年前同期分別下跌 5.0%和 6.8%。公務員方面，職位空缺數目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按年上升 2.6%至 8 820 個，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也增加 4.7%至 8 640 個。

5.14 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每 100 名失業人士的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的 50 升至同年十二月的 55，惟仍然低於一年前 58 的水平。較高與較低技術階層職位的比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的 65 和 57 分別升至 72 和 60，反映勞工需求在臨近二零一六年年底時逐步復蘇，人力供求情況趨緊。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整體比率由二零一五年的 58 跌至 52，較高與較低技術階層職位的相應比率亦由 84 和 64 分別下跌至 67 和 56。儘管如此，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藝術、娛樂及康樂服務業、人類保健服務業、地產業和金融及保險業的人手短缺情況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依然明顯，相應比率皆高於 100。

表 5.7：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情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的 職位空缺率 (%)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7 810 (-7.7)	9 000 (-2.3)	8 200 (0.6)	7 610 (-10.0)	6 450 (-19.8)	6 990 (-10.5)	6 920 (-23.1)	6 940 (-15.4)	7 030 (-7.5)	7 070 (9.7)	1.3
零售業	8 320 (-8.6)	8 550 (-11.7)	8 440 (-4.2)	8 350 (-9.6)	7 950 (-8.7)	7 600 (-8.7)	7 660 (-10.5)	7 100 (-15.9)	8 280 (-0.9)	7 370 (-7.2)	2.7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業	14 610 (-9.1)	15 470 (-12.1)	15 150 (-4.1)	14 600 (-6.1)	13 200 (-13.7)	13 140 (-10.0)	12 930 (-16.4)	13 040 (-13.9)	13 230 (-9.4)	13 360 (1.2)	4.5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 640 (-1.1)	3 960 (-5.4)	4 060 (0.6)	3 440 (1.7)	3 100 (-0.4)	3 240 (-11.0)	3 440 (-13.2)	3 290 (-19.1)	3 210 (-6.8)	3 040 (-2.0)	1.7
資訊及通訊業	2 800 (9.3)	2 930 (14.3)	2 480 (-6.5)	2 620 (11.3)	3 160 (18.3)	2 640 (-5.7)	2 550 (-13.0)	2 470 (-0.3)	2 830 (7.9)	2 710 (-14.4)	2.5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18 790 (4.9)	18 360 (3.0)	18 780 (3.1)	18 590 (4.4)	19 440 (9.2)	17 790 (-5.3)	18 400 (0.2)	18 020 (-4.1)	17 670 (-4.9)	17 070 (-12.2)	2.3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5 800 (12.0)	15 620 (34.3)	17 290 (4.1)	15 760 (13.2)	14 540 (1.9)	14 040 (-11.1)	14 280 (-8.6)	14 260 (-17.5)	14 210 (-9.9)	13 410 (-7.8)	2.6
製造業	2 720 (-10.6)	2 990 (-6.6)	2 730 (-23.9)	2 700 (-6.4)	2 470 (-1.2)	2 330 (-14.2)	2 880 (-3.5)	2 280 (-16.2)	2 100 (-22.1)	2 070 (-16.4)	2.1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800 (-42.6)	880 (-45.8)	940 (-39.1)	710 (-53.7)	650 (-22.7)	740 (-7.4)	960 (8.8)	550 (-41.6)	590 (-16.6)	850 (29.7)	0.7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b)	75 590 (-1.3)	78 070 (0.4)	78 380 (-1.7)	74 670 (-0.9)	71 240 (-3.1)	68 750 (-9.1)	70 300 (-10.0)	68 200 (-13.0)	69 340 (-7.1)	67 140 (-5.8)	2.3
		<-1.8>	<0.1>	<-1.8>	<-0.3>		<-7.8>	<-3.7>	<5.0>	<0.7>	
公務員 ^(c)	8 250 (15.1)	7 820 (23.3)	8 030 (10.4)	8 540 (14.9)	8 590 (13.0)	8 640 (4.7)	8 090 (3.3)	8 900 (10.8)	8 740 (2.4)	8 820 (2.6)	5.0

註：職位空缺率是指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實際就業人數加職位空缺數目)的百分比。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總數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職位空缺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職位空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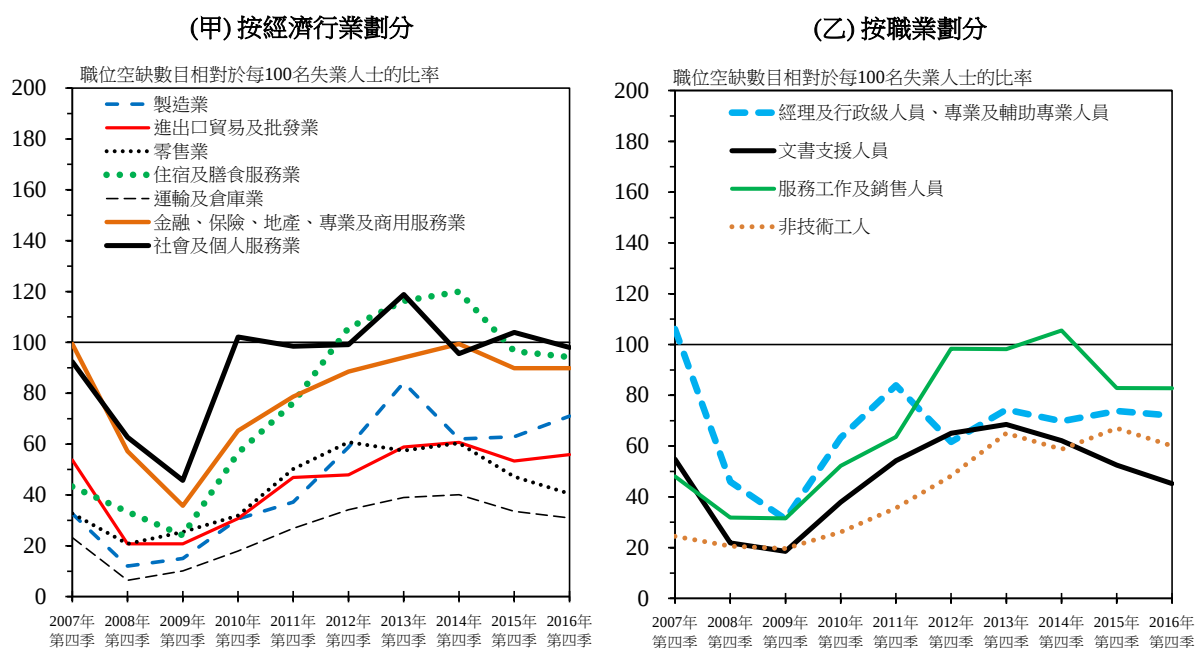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公務員的職位空缺。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圖 5.5：臨近二零一六年年底時，人力供求放緩趨勢見回穩迹象



5.15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率(以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的百分比計算)跌至 2.3%，較一年前同期低 0.2 個百分點，也較二零一六年九月低 0.1 個百分點。與一年前同期比較，金融及保險業、資訊及通訊業、專業及商用服務業(不包括清潔及同類活動業)和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業的職位空缺率跌幅較為顯著。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職位空缺率連續第三年下跌，由二零一五年的 2.6% 跌至二零一六年的 2.4%。

5.16 勞工處編訂的職位空缺登記數據雖然樣本規模較小，但仍可作為分析勞工市場最新發展的額外參考資料。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連續兩季錄得跌幅後，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平均每月約為 110 900 個，按年上升 3.3%，顯示整體招聘意欲在踏入二零一七年後稍趨正面。

工資及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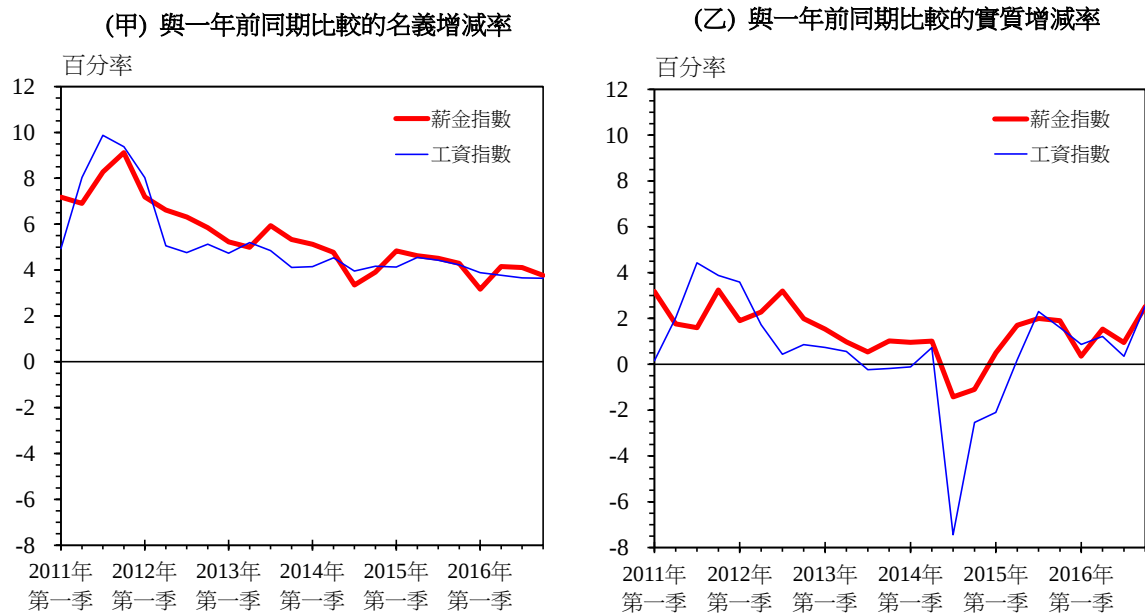
5.17 二零一六年，整體勞工市場繼續處於全民就業狀態，名義工資及薪金均持續上升。涵蓋督導級及以下職級僱員之固定薪酬的工資指數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按年增長 3.6%。隨着通脹壓力減退，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的勞工工資錄得 3.7% 的名義升幅，儘管升幅低於二零一五年的 4.4%。撇除通脹因素⁽⁸⁾後，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的工資指數實質升幅為 1.2%。

5.18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所有選定行業的名義工資均持續按年上升，其中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計有個人服務業(升 4.9%)、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升 4.8%)和專業及商業服務業(升 4.5%)。按職業分析，操作工人(升 5.2%)、服務人員(升 4.7%)和其他非生產級工人(包括保安員、清潔工、信差／辦公室助理和行李生等較低收入職業)(升 4.3%)的工資續見穩健增長。

5.19 以私營機構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計算的勞工收入⁽⁹⁾(包括超時工作津貼、非保證發放的花紅及其他非經常發放的款項)，在二零一六年第四季按年上升 3.8%，與同期工資的升幅大致相若。二零一六年全年合計，名義收入上升 3.7%，實質升幅則為 1.3%。

5.20 名義薪金在二零一六年第四季普遍續升，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包括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升 5.1%)、專業及商業服務業(升 4.6%)、地產活動業(升 4.4%)和資訊及通訊業(升 4.0%)。同時，隨着訪港旅遊業在臨近年底時有相對改善，零售業的薪金亦穩步上升 2.9%。

圖 5.6：名義工資及收入在臨近二零一六年年底時持續增長



註：二零一四年年底至二零一五年年初，整體消費物價指數受政府的一次性紓緩措施影響而出現較大按年升幅，因而影響了實質工資及收入。

5.21 儘管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不可與商業機構調查所得的數據直接比較，但前者較近期的統計數字顯示，全職非技術僱員(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¹⁰⁾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較去年同期上升 5.2%，而收入最低三個十等分全職僱員合計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亦上升 5.2%。兩項升幅皆遠高於同期基本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 1.6%通脹率，反映較低薪工人在收入方面續見可觀的實質改善。

與勞工有關的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2 勞工處定期在不同地方舉辦大型招聘會，游說不同行業提供職位空缺，供求職者即場申請。在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三月期間，勞工處在北區及旺角舉辦了三個大型招聘會，參與機構合共 153 家，提供零售、飲食、物業管理、運輸及其他行業的職位空缺逾 10 700 個。另外，有 16 家培訓機構參與招聘會，向參與者介紹職業培訓課程並即場接受申請。除大型招聘會外，勞工處也不時在轄下就業中心舉行地區為本的招聘會，協助求職者尋找工作。此外，飲食、零售及建造行業的僱主定期在三所行業性招聘中心進行招聘，即場面見求職者。

5.23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採納最低工資委員會的建議，把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每小時 32.5 元調升至 34.5 元(增幅為 6.2%)。立法會其後通過有關附屬法例，經修訂後每小時 34.5 元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亦已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實施。勞工處正為實施經修訂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展開廣泛的宣傳活動。

5.24 標準工時委員會已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向政府提交報告，臚列工時政策方向的建議。政府會通盤考慮報告和社會各界意見，致力在現屆政府任期內訂定適合香港社會和經濟情況的工時政策方向。

註釋：

- (1)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關於勞動人口的統計數字，在編製過程中涉及運用人口數字。有關數字已因應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作出修訂，並後向估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七月的三個月期間。二零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可作為基準，用以修訂二零一一年人口普查以來編製的人口數字。

政府統計處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把就業人士從事的職業及失業人士以前從事的職業撥歸不同的職業類別。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已作更新，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為基礎的統計數字已後向估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季度。從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參照季度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均按「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

- (2)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界定為失業人士，該人須：(a)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無職業，亦沒有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b)在統計期內可隨時工作；以及(c)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工作。

儘管有上述界定，下列類別的人士也被視為失業人士：(a)無職業人士，曾找尋工作，但因暫時患病而不能工作；(b)無職業人士，可隨時工作，但因稍後時間會擔當新工作或開展業務，或預計會返回原來工作崗位而未有找尋工作；以及(c)感到灰心而沒有找尋工作的人士，因為他們相信沒有工作可做。

即使在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工人亦會為爭取較佳僱用條件轉職，以致出現一些摩擦性失業。如何準確地界定真正的摩擦性失業情況，會因不同經濟體而異，需視乎該勞工市場的結構和特性而定。

經季節性調整的數列是按「X-12 自迴歸—求和—移動平均(X-12 ARIMA)」方法編製。這方法是編製經季節性調整統計數列的一個標準方法。

- (3)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士界定為就業不足的主要準則為：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非自願工作少於 35 小時，以及在統計期內可以擔任更多工作或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更多工作的人士。

根據以上準則，因工作量不足而在統計期內放取無薪假期的就業人士，若在整段統計期內工作少於 35 小時或在休假，亦會被界定為就業不足人士。

- (4) 勞動人口，即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是指所有 15 歲或以上、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從事生產工作，或本可從事生產工作但失業的人士。
- (5) 從住戶數據所得的數字，總就業人數在此是指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或有一份正式工作的 15 歲或以上人士。
- (6) 最低工資委員會所識別的低薪行業包括：
- (i) 零售業(包括超級市場及便利店和其他零售店)；
 - (ii) 飲食業(包括中式酒樓菜館、非中式酒樓菜館、快餐店及港式茶餐廳)；
 - (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及會員制組織)；
 - (iv) 其他低薪行業，包括：
 - 安老院舍；
 - 洗滌及乾洗服務；
 -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 本地速遞服務；以及
 - 食品處理及生產。
- (7) 在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是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不過，主要商業登記號碼相同、並從事同一行業類別活動的機構單位，會被歸類為一個商業單位以計算中小企的數目。因此，擁有很多僱用少量員工的小型連鎖店的企業會被視為一家大企業，而不是眾多獨立的中小企。
- (8) 勞工收入與工資的實質指數是根據不同消費物價指數，並因應指數與所涵蓋職業的相關性而編訂。具體來說，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為總體消費物價指標，是適用於涵蓋所有職業階層僱員的收入的平減物價指數。至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則是入息較低組別的消费物價指數，可作為涵蓋主管職級及以下職業階層僱員的工資的平減物價指數。

- (9)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 (10) 每月就業收入平均數很容易受到調查樣本內極端的數值影響，而在計算較高階層員工的收入時，影響更為明顯。所以，在闡釋這些數字時，特別是與過往數據作比較時，須特別小心。